

教育部成立校外教育培训监管司 校外教育培训行业正式告别野蛮生长

■程婷

6月15日,教育部成立校外教育培训监管司,中国民办教育协会会长刘林表示,教育部成立校外教育培训监管司意在重塑校外培训行业发展格局,使之融入整体教育生态,让校内教育、校外培训同向而行。

直面校外教育机构监管难问题

首都师范大学教育政策与法律研究院副院长蒋建华表示,此前,教育部基础教育司设有校外教育与培训监管处,而教育部发展规划司设有民办教育处;此次教育部新成立一个内设司局专门用于监管校外培训机构,意味着治理层级提高、监管决心大、治理力度加大、治理措施更细、更有力度,治理责任更明确,也意味着教育培训行业将进一步规范化。

“过去,教育部门以管校内教育和学生为主,但是现在校内、外的教育都包括了,相当于将学前阶段到基础教育阶段的未成年人,全面纳入了管理中。”刘林说,校外教育培训监管司被赋予了协调与指导校外教育培训监管工作的职能,其成立将加强教育部与各部委之间的协调力度。

21世纪教育研究院院长熊丙奇指

出,监管校外培训机构,一直存在一个难点,即:由于缺专门的监管力量,导致规范校外培训机构的措施难以落地。

此外,在熊丙奇看来,成立校外教育培训监管部门也明确了一个信息,即:深化校外教育培训改革,不是简单地关停校外培训机构,而是把校外教育培训作为教育整体的一部分,对其加以规范,让校外教育培训回归其本身的功能定位,为受教育者提供差异化教育培训选择。

对于教育部成立校外教育培训监管司这一消息,有校外教育培训行业人士表示,校外培训教育创业者心中的石头终于落地了,比起前期重大的不确定性,这要好多了。还有教育培训行业人士表示,这是有利消息,说明校外培训机构能够继续生存。同时,有专门的部门管理,会比多部门多头管理更好。

如何看监管司的主要职责

同日,教育部官网公布《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成立校外教育培训监管司的通知》,通知称,经中央编委批准,教育部成立校外教育培训监管司,并明确

了该司主要职责。

其职责之一是承担面向中小学生的校外教育培训管理工作,指导校外培训机构党的建设,拟订校外教育培训规范管理政策。对此,蒋建华认为,面对市场经济条件下校外教育培训对学校教育的渗透,特别是其中干扰、负面的渗透行为,国家从解决问题入手,赋予教育行政部门“承担面向中小学生的校外教育培训管理工作”的职能,是直面问题、积极作为的具体举措,是以人民为中心的具体体现。

蒋建华指出,学前教育阶段是市场力量介入最多的领域,以致于制造教育恐慌、引发家长焦虑,甚至一定程度影响了国家“二孩”“三孩”政策的落地。教育部内设机构升级、监管含针对幼儿园儿童的培训机构,背后体现的是中央的意志和决心。提供学前教育和产品的机构要明白校外教育培训监管司成立背后的深意,要成为教育事业的帮手,而不是“凶手”。

校外教育培训监管司的职责之二是,会同有关方面拟订校外培训机构设置、培训内容、培训时间、人员资质、收费监管等相关标准和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实施校外教育培训综

合治理,指导校外教育培训综合执法。

这是否意味将迎来教育执法时代?是否需要建立专门的校外教育培训综合执法队伍?

针对校外教育培训监管司“指导规范面向中小学生的社会竞赛等活动”的职责,蒋建华指出,面向中小学生的社会竞赛是校外教育培训活动中的项目之一,教育部门指导规范是职责所系。同时,该项目相对单一,可能成为新部门开展工作的切入点。

加强校内教育是根本

蒋建华指出,市场经济背景下的教育相关问题,采取行政手段是否能够根本上解决,尚待时间来检验。

熊丙奇提到,监管主要解决的是培训机构违规经营、刺激教育焦虑等问题,要治理校外教育培训热,则需要引导家长对教育培训的需求。

熊丙奇认为,对于校外教育培训监管部门来说,要准确了解学生、家长的培训需求,为“双减”切实起到给学生减负的作用,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议措施,如怎样提高学校教育质量,强化学校和社区责任,完善课后服务,与社区小课堂建设,以及改革教育评价体系。

清华首届强基计划 古文字班开班

■李记波

近日,清华大学首届强基计划古文字班开班仪式暨日新03班主题班会在蒙民伟人文楼举行。古文字班由日新书院文、史、哲三个专业本科生在一年级末双向选择并择优遴选组成。首届古文字班共有七位同学入选,将依托日新书院以及出土文献研究与保护中心开展个性化培养。

清华大学副校长彭刚表示,以学生为中心,让每一位学生按照自己的学术志趣获得尽可能大的成长,是学校教育教学改革的重要目标之一。古文字学聚焦甲骨学、青铜器学、简帛学等冷门绝学和关键领域,对于中华文化的传承,保持民族精神世界的丰富性,对于整个人类文化的不断丰富和文明之间的互鉴都有重要意义。清华大学“强基计划”将古文字学专业列入招生和培养范围,是培养具有国际视野和家国情怀的优秀人才,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和发展的重要举措。

彭刚勉励古文字班的同学们要坚定自己的学术志趣。学校在古文字学科领域有着多年的学术积累以及一流的教学和研究环境,一批富有学养的老师愿意将巨大精力投入到人才培养之中,与这样的师长和优秀的同龄人为伴,是值得同学们选择的生活。他也鼓励古文字班的同学们要怀有跨学科的视野与开放的胸襟,同时还要保有对现实人类生活的关怀。他以李学勤先生生前常说的一句话“一切的一些,一些的一切”来勉励古文字班的同学们,希望同学们在治学的广博与专精中找到平衡,并长期为之努力。以更从容的姿态,投身自己真正愿意从事的并且有意义的事情。



近日,评卷老师在位于清华大学的高考数学评卷现场用计算机系统阅卷。据介绍,北京市2021年高考评卷工作已从6月9日开始,预计将于24日结束。其间,全市组织1280名教师,在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北京师范大学、首都师范大学、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北京工业大学六个评卷点进行评阅。

新华社记者
彭子洋 摄

重庆: 禁止公办普通高中招收复读生

一年一度的高考结束了。在众多高考话题中,“复读生”是非常有争议的一个。这群特殊的学生/考生,一方面为了自己更高的梦想不懈努力,另一方面冲击了应届考生,有抢夺资源的嫌疑。

近日,重庆市教委印发了《关于禁止公办普通高中招收复读生的通知》,以进一步规范全市高中招生行为,维护公平公正的教育秩序,第一条就是“严明纪律,禁止招收复读生”。

其实早在2002年,教育部发布的《关于加强基础教育办学管理若干问

题的通知》(教基[2002]1号)就明确规定:“各地公办高中不得占用学校正常的教育资源举办高中毕业生复读班,也不得招收高中毕业生插班复读。”

此后,教育部多次重申此规定,各地教委也纷纷出台了相关文件,但是,办复读班、招复读生的情况依然屡见不鲜。

重庆市在《通知》中强调,各区县教育部门、各高中学校要加强高中招生管理,全市普通高中学校不得举办复读班,不得与社会机构联合举办复读班,不得在培训机构以学校名义举办复读班,不得招收复读插班生。

各区县、各普通高中学校要坚决纠正为了“一本”升学率和名校录取数举办复读班,坚决纠正严重违背教育规律的行为,坚决纠正校际间招生中的恶性竞争行为。

禁止诱导已被高校录取的高分考生复习,禁止进行复读宣传。另外,《通知》还要求,不得以任何形式统计、公布初、高中学校的升学人数、升学率、升入“双一流”高校及一本高校情况等高考信息;不得以中考、高考成绩对区域内中学进行排名排队和表彰奖励,不得给所谓“中考、高考状元”发奖金。(本报综合)